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年報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內第25至27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敬請細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須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則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函所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5年4月24日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9
附錄二 —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6
附錄三 — 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20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25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4年年報」	指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7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17年5月2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19年6月3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05)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由中國自然人或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持有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幣認購及買賣，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或「普通股」	指	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
「股東」或「普通股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	指	百分比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建祥先生(董事長)

周劍麗女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

中山南路599號

非執行董事：

張信軍先生

哈爾曼女士

呂彤先生

吳淑琨先生

張少華先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599號

海通恆信大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胡一威先生

嚴立新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年報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董 事 會 函 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II.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事項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1)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2)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3) 2024年年報；(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5)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6)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為須向年度股東大會報告，但無需股東批准的事項。有關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三 — 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普通決議案：

1. 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上述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一。

2. 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上述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

3. 2024年年報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寄發予股東的2024年年報。

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相關法律、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以下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以2024年12月31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0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329,412,000.00元(含稅)。

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息預計不晚於2025年7月25日(星期五)支付，惟須待年度股東大會審批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後方可進行。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擬分派2024年年度股息，內資股股東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股息，否則其H股股息將以港幣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匯率平均中間價計算。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一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24年年度股息將支付予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股東獲得2024年年度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至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2024年年度股息，H股及內資股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分別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辦理登記手續。

稅項

H股股東稅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的規定，外籍個人從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為外商投資企業，故本公司分派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外籍個人股東概毋須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深港通內地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中國結算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企業所得稅時，對香港聯交所非H股上市公司已代扣代繳的股息紅利所得稅，可依法申請稅收抵免。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5. 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為了更好地回報投資者，穩定投資者分紅預期，本公司將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等有關制度的前提下，根據本公司盈利狀況、現金流狀況、資金需求計劃等進行中期利潤分配，分紅金額不超過相應期間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可供分配利潤。

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符合利潤分配條件的情況下制定具體的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並在規定期限內實施。

上述決議案於202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6. 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統稱「**德勤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負責對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對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及審閱服務，聘期自本公司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止，其薪酬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進一步轉授權至經營管理層釐定。

本決議案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III. 年度股東大會

附件為年度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須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則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H股持有人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持有人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I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除董事長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V.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 閣下投票贊成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建祥
謹啟

2025年4月24日

2024年，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海通恆信」）董事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等制度賦予的職責，以切實維護公司利益和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及時召集召開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決策公司重大事項，認真貫徹落實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不斷規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確保公司董事會能夠科學決策和規範運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現將2024年董事會的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公司總體運營情況

2024年，公司堅定立足租賃本源，聚焦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緊密圍繞金融「五篇大文章」優化業務佈局，著力推動戰略新興領域業務投放，深耕產業細分賽道，深化產業化轉型發展，深度運用金融科技手段，創新優化融資管理，有效夯實資產質量，保障公司業績穩健，經營發展效能提升。

（一）高質量黨建指引發展方向，不斷提升經營發展效能

公司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引領，堅定發揮各級黨組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領導作用，緊密圍繞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深入推動高質量黨建引領高質量發展全面落地。我們強化落實黨風廉政建設，持續鞏固深化黨紀學習教育成果，凝聚提升黨建品牌宣傳，學習弘揚先進榜樣精神，將黨建工作優勢轉化為經營發展優勢，合力推動海通恆信經營發展再上新台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通恆信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12.97億元，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99.83億元。2024年，海通恆信實現收入總額及其他收入、收益人民幣88.55億元，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5.13億元，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為6.37%，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為8.10%。

（二）圍繞五篇大文章優化佈局，著力推動新興領域業務投放

公司圍繞「一體兩翼」、「一大一小」發展戰略，精準把握國家產業政策鼓勵方向，緊密圍繞「五篇大文章」，主動調整業務投放，不斷優化資產配置，服務新質生產力企業全生命週期資金需求，助力加快新質生產力發展和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我們順應「科技金融」新趨勢，積極探索智能製造產融合作新模式，入選上海市智能製造產融生

態聯合體，並實現在商業航天和低空經濟領域的首單業務突破；構築「綠色金融」新優勢，保持綠色環保及共享出行市場優勢地位，作為首批融資租賃機構入駐上海綠色金融服務平台，並成功落地首單工商業儲能直租業務；開創「普惠金融」新局面，持續推進中小微企業生態建設，優化普惠金融業務策略，入選上海普惠金融顧問制度試點金融機構；打造「養老金融」新服務，重點關注優質醫養結合機構和康養設備廠商的金融服務需求，實現首單項目投放；激發「數字金融」新動能，深度佈局算力及人工智能產業，持續加強算力領域領軍企業戰略合作，助力傳統IDC向智算中心轉型。

（三）持續優化區域業務佈局，合作交流增強內生動能

公司持續加大分公司戰略縱深，深耕屬地優勢產業，集中屬地產業研究，構建區域產業業務核心能力，進一步優化分公司資產結構，加強產融對接合作，持續深化分公司分類分層改革，穩步推進區域全面合署辦公，促進分公司屬地業務一體化發展。公司聚焦優質製造業企業及其上下游產業集群園區，積極推動產業間交流合作，進一步擴大產業生態圈，建立產業化轉型定期復盤機制，產業類業務投放比重持續上升，產業化轉型進程穩步推進。2024年，公司成功舉辦海通恆信產業生態高質量發展促進會，強化數字經濟、先進製造、綠色能源、生態環保等領域產融對接合作，海通恆信產業生態高質量發展聯盟正式啓動；成功舉辦AI+應用生態大會，有效促進數字產業與實體經濟的深度融合；舉辦海通恆信共享出行高質量發展金融交流會，聚焦共享出行產業最新生態發展，促進車樁聯動、平台聯動、無人駕駛等業務創新與合作，賦能出行行業高質量發展；聯合一汽奧迪舉辦產業金融交流會，攜手產業各方推動汽車產融結合，共商汽車租賃行業高質量發展；聯合上海市環境保護產業協會舉辦第三屆上海綠色低碳技術創新大賽（環保產業協會專場），發揮海通恆信在綠色低碳融資租賃領域的專業水平與綜合金融資源優勢，積極推動上海綠色低碳產業創新發展。

(四)持續加大金融科技投入，釋放數字化發展新動能

公司綜合運用金融科技手段，不斷提升業務全流程的科技化和智能化水平，保障公司業務全面、高效開展。2024年，我們推進中台系統數智化建設，上線財務中台系統實現業財一體化管理；持續優化互聯網獲客小程序、業務智能助手，實現客戶線索全流程線上管理；提高風控智能化水平，設計研發反欺詐AI模型，實現圖片欺詐智能識別功能；落地電子簽約音視頻雙錄功能，提高電子簽約覆蓋率；上線GPS證照管理等物聯網新應用，提升物聯網預警模型的及時性和精準度；構建風險管理門戶，實現海量數據和報表的一站式呈現，提升風險數據的可視化展現和量化分析效率；優化資產管理系統，實現資產全生命週期的線上化和自動化管理；持續推動多維度網絡安全常態化建設，顯著提升了網絡的安全穩定和運行效率；成功自建AI中台人工智能專區，構建私有化且安全可控的大數據模型；開展對基礎設施、大數據模型、算力等資源的精細化管理，深度挖掘數據價值的同時大幅提升資源利用效率，為公司的轉型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五)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穩步提升ESG管理水平

公司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穩步提升ESG管理水平，努力實現經濟效益與社會價值的有機統一。我們在「恆心向黨 恆信前行」黨建品牌的引領下，打造「恆初心」公益品牌，強化志願者團隊建設，常態化開展公益志願活動。我們持續鞏固自上而下的ESG管治架構，進一步梳理職責分工，強化跨部門的協同，加強與外部專家的合作，定期開展ESG專項培訓，提升全體員工的ESG意識，ESG管理體系穩定運作。

(六)優化負債結構、降低融資成本，創新融資助力產業化佈局

公司不斷深化與銀行等金融機構的合作，優化授信條件，持續降低融資成本，2024年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為3.37%，較上年下降0.26個百分點。我們創新和豐富融資方式，助力公司業務產業化佈局發展。2024年我們成功發行融資租賃行業首單中小微企業支持債券，並且海通恆信租賃7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榮獲第九屆中國資產證券化年度獎「金桂獎」之「最具行業影響產品獎」，「海通恆信第十五期綠色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榮獲2024年度「金萃獎」之「最佳綠色ABS產品獎項」。

(七)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夯實合規管理基礎

公司秉承審慎主動、全週期、全流程的風險管理理念，持續推動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不斷完善。2024年，我們修訂了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持續夯實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直租業務管理制度，加強直租業務風險管理；制定發佈公司法人客戶信用風險預警管理辦法，提升風險排查和主動防範能力；開發上線風險管理門戶平台，持續提升公司數智化風險管理水平；進一步完善ESG管理體系，提升ESG風險管理水平。我們加強數據分析、物聯網與資產管理體系的深度融合，提升租賃物實時監控和主動管理能力；拓展多元化資產處置手段，完善項目制全週期管理；優化項目制業務資產監測和巡視機制，加大資產處置力度，加強業務資產風險防範和處置能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良資產率為1.17%，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316.17%，風險抵禦能力持續增強。

2024年，公司持續關注融資租賃行業的監管政策動態，強化業務與政策相互融合；通過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考核等措施，監督各項制度落實情況；穩步推進合規文化建設，持續優化內部管理制度，在確保合規展業和風險可控的前提下，不斷提質增效。

二、2024年度董事會履職情況

2024年，董事會持續嚴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以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為原則，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專業委員會帶領並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及監察策略推行、監管公司的運作及財務表現，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平。

（一）董事會及各專業委員會運作高效，重大決策科學透明

董事會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和公司發展實際需要，高效組織召開會議，促進全體董事利用自身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參與決策，提高董事會決策信息的透明度和科學決策的水平，有效支持公司發展。

2024年，公司共召開了10次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會議，有效發揮了專業委員會的諮詢、決策和控制作用；公司共召開了11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制度修訂、報告審閱、利潤分配、持續關連交易、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等議案。

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情況				
	是否	本報告期	親自	委託	缺席次數
	獨立非執行	應參加			
	董事	董事會次數	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張信軍	否	11	11	0	0
趙建祥 ¹	否	4	4	0	0
丁學清 ¹	否	7	7	0	0
哈爾曼	否	11	11	0	0
呂彤	否	11	11	0	0
周劍麗	否	11	11	0	0
吳淑琨	否	11	11	0	0
張少華	否	11	11	0	0
姚峰	是	11	11	0	0
曾慶生	是	11	11	0	0
胡一威	是	11	11	0	0
嚴立新	是	11	11	0	0

註1： 2024年10月，丁學清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公司股東大會委任趙建祥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

(二)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積極維護股東合法權益

2024年，公司共召開4次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利潤分配、報告審閱、修訂公司章程、選舉公司執行董事等議案。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有效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三)持續推進董事培訓，提升履職能力

2024年，所有董事均積極參與了相關培訓以及研讀公司提供的內部研究文件等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以確保其對公司的營運、業務以及對相關法律、法規及條例下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董事通過定期獲得有關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進一步提升專業履職能力。

三、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計劃

2025年，公司董事會將全面貫徹發展戰略，緊跟國家產業政策導向，持續提升產融對接能力，強化集團業務戰略協同發展，穩步增強金融科技實力，有效夯實資產質量，推動組織效能提升，繼續保持領先地位和競爭優勢，推動公司專業化、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一)堅定立足租賃本源，緊跟國家以「科技創新引領新質生產力發展」的目標導向，把握新質生產力發展機遇，致力於在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和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戰略方向上實現業務創新與發展突破。繼續踐行「一大一小」客戶發展戰略，構建以租賃物為核心的服務模式，為大中型企業、小微企業及零售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綜合金融服務。

(二)繼續秉承「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實體企業、服務區域特色」的宗旨，進一步深化「一體兩翼」的營銷網絡佈局，持續推進屬地化業務深耕，進一步加強屬地戰略支點建設，整合產品、渠道、客戶資源，加強跨行業、跨區域協同聯動，充分發揮「兩翼共振」效能，支持業務的長期發展與突破。

- (三) 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提升量化風險管理能力，完善資產配置方案並加強對各板塊資產的跟蹤深度和管理精細度，建立切實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規範資產巡視回訪方式、科技賦能資產管理、完善物聯網監控體系，不斷提高風險防範與化解能力，堅實把控風險底線，保障資產安全。嚴守合規經營底線，持續提升全員合規意識，積極關注監管環境的變化，嚴格落實行業監管政策，推動各項合規文化建設、內部制度建設落地。
- (四) 將基於實現資產負債良性循環、守牢流動性安全底線的目標，不斷拓寬融資渠道，創新優化融資工具，合理控制融資成本。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框架下，保障資產負債結構合理穩定，守牢流動性風險安全底線，確保資金運作符合安全性、流動性與收益性要求。
- (五) 堅定實施金融科技戰略，提升科技治理能效，積極引入新技術，推廣普及新應用，進一步深化由科技驅動的數字化轉型。持續加強網絡安全、數據安全體系建設，打造自主可控的數據中心架構，精準強化雲資源建設與運維管理；持續擴充算力資源、深挖潛能、精細管控，保障AI數智化應用穩定高效；聚焦前沿AI技術賦能業務流程，精心打造AI研發提效工具，進一步推動數字化到數智化的科技發展進程，以科技力量驅動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
- (六) 堅持黨管人才，壓實人才隊伍建設的主體責任；堅持量、質並舉，優化人才隊伍結構；堅持人才賦能，完善專業培養體系；堅持激勵與約束並重，激發人才隊伍活力。繼續實行人力資源三支柱管理機制和HRBP派駐模式，優化激勵機制，實施市場化的職位體系及員工晉升機制，優化績效考核與薪酬激勵的長效機制，設立人才基金，提供多元福利保障，切實提高員工的成就感和獲得感，推進組織效能的提升。

2024年，監事會及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制度之規定，秉持負責、誠信、勤勉、審慎原則，圍繞公司核心工作，全面參與公司治理體系運作，務實、高效、盡職開展監事會監督工作。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報告期內的所有董事會及出席了報告期內的所有股東大會會議，對公司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盡責情況、公司經營活動、風險控制及合規管理等重要方面進行了有效監督，對公司重大決策發表了意見和建議，維護了股東、公司及員工的合法權益，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一、2024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

（一）履行法定職責，審議重大事項

2024年監事會共召開會議3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工作報告、年度報告、中期報告、聘請及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利潤分配方案、修改監事會議事規則等議案。

監事出席各次會議情況如下：

監 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武向陽先生	3/3
陳新計先生	3/3
胡章明先生	3/3

(二)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

2024年本公司召開4次股東大會會議、11次董事會會議，監事會通過出席或列席相關會議，對定期報告、修訂公司章程、三年行動規劃、選舉執行董事、聘請及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等重要事項的決策進行了有效監督，了解了經營管理層對董事會決策的貫徹落實情況，有效履行了監事會的監督職責。

監事出席或列席相關會議情況如下：

監事	股東大會會議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已列席次數／ 應列席次數
武向陽先生	4/4	11/11
陳新計先生	4/4	11/11
胡章明先生	4/4	11/11

(三)組織開展財務監督工作

監事會認真審閱了公司定期報告，公司年度、中期利潤分配、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等事項，聽取有關財務方面的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的匯報，包括資產負債狀況、權益狀況等主要財務指標。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健全、內控制度完善、財務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財務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四)監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及出席股東大會會議，定期聽取經營管理層匯報公司的總體經營情況，並通過監督提名執行董事、修訂公司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三年行動規劃等事項全面及時了解公司經營情況。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公司的決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關規定，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合法有效，各項決議有效執行，公司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務時，均能按照授權，認真履行職責，嚴格遵守誠信原則，沒有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亦無濫用職權及損害公司利益和公司股東及員工權益的行為。

(五)認真開展合規內控監督

監事會通過聽取合規報告及合規管理工作情況報告，深入了解：(1)公司合規文化建設活動及執行情況；(2)公司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考核的執行情況；(3)公司合規制度建設情況；(4)公司所在行業的重大政策變化情況；(5)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情況；(6)合規管理工作計劃等。

監事會認為公司開展的各項合規管理工作，為公司合規、有序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同時，監事會提出：公司要積極關注和落實融資租賃行業出台的法律法規、監管辦法與管理細則，強化全員合規意識，提升合規治理水平，切實加強對各類業務、各業務單元的合規管理。

(六)持續加強風險管理監督

監事會通過聽取全面風險管理情況、風險評估報告，全面掌握公司風險管理情況，包括：(1)行業整體風險狀況評估；(2)信用風險及風險管理指標運行情況；(3)ESG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ESG風險管理情況；(4)各類風險識別、管理情況；(5)風險管理制度建設情況；(6)資產配置工作；(7)金融科技賦能工作；(8)數據集市運行、數據模型校驗及壓力測試運行情況；(9)未來風險管理工作部署等。

監事會提出：公司要持續加強風險分析與防範的前瞻性管理，強化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同時要不斷深化公司資產配置工作，提高同業和專題研究的導向性和深度，加強租後管理，提升資產催收效率與效果，全面築牢風險防線，保障公司資產安全和穩健發展。

二、2025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

(一)完善公司治理機制

根據公司發展需要，及時合規組織召開監事會會議，並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有效發揮監事會的監督作用。持續完善公司治理機制，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助力公司持續高質量發展。

(二)落實監督職責

嚴格審閱公司定期報告，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日常經營、財務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了解與監督，進一步推動合規內控水平的提高。有效監督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監督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切實發揮監事會監督實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規定，作為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海通恆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將2024年度工作情況作如下報告：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

目前公司董事會有11名董事，其中4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如下：

姚峰先生，64歲，貨幣銀行學碩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曾任中國財政部綜合計劃司統計研究處副處長，中國經濟開發信託投資公司部門副經理、總經理，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及證券部副總經理，香港中旅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機構監管部處長、廣州證管辦黨委委員兼副主任、廣州監管局黨委委員兼副局長、證券公司風險處置辦公室副主任、會計部巡視員兼副主任、上海監管專員辦事處專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黨委書記、副會長、監事長，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第一屆自律監管委員會委員，杭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長。自2021年6月至今擔任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9858)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曾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兼職教授，及中國政法大學商學院理事會理事。

曾慶生先生，50歲，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博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曾任江蘇宜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41)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自2010年3月起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博士生導師、教授及副院長，並於2023年2月起擔任江蘇恆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276)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一威先生，57歲，會計及財務碩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曾任香港賽馬會計劃財務部分析師，Bankers Trust Company企業信託部副經理及經理，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分析師，恒利佳有限公司董事，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股票研究部高級副總裁，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環球投資研究部董事總經理等職務。胡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擔任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156)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立新先生，61歲，經濟學博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江蘇大學外國語學院（原鎮江師專外語系）教師助教，江蘇省鎮江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秘書，江蘇省鎮江市對外貿易集團公司辦公室主任，江蘇省鎮江市紡織品進出口公司法人代表兼副總經理，鎮江市針棉織品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飛逸凱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復旦大學新聞學院新聞傳播學博士後。嚴先生自2008年8月起擔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 — 金融研究院副教授，自2017年1月起擔任復旦大學中國反洗錢研究中心執行主任，於2017年11月入選為國際反洗錢／反恐融資網絡研究院(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AML/CFT Institute)理事會成員中唯一的中國理事，並自2021年10月起兼任上海浦東陸家嘴金融安全研究院理事長和院長。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情況

（一）出席會議情況

1、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4次股東大會，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了每次股東大會。

2、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2024年公司共召開了11次董事會會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如下表所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出席董事會情況			
	本報告期	親自	委託	缺席次數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姚峰	11	11	0	0
曾慶生	11	11	0	0
胡一威	11	11	0	0
嚴立新	11	11	0	0

(二)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著客觀、獨立、審慎的原則，充分履行了職責，積極出席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重點關注公司的法人治理、股東利益保護、風險控制、合規管理等，積極參與討論並提出富有建設性的專業建議，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發揮了積極的作用，並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電子郵件、電話等途徑及時與公司保持日常聯繫，形成了有效的溝通機制，保證了知情權。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一)變更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2024年12月23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公司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同意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德勤事務所**」)為公司2024年度境內外審計服務的外部審計機構，聘期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止，2024年度含子公司在內的審計費用原則上不高於上年。同時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審閱內容決定2024年度審計審閱相關費用並簽署相關文件，並同意董事會將前述事項進一步轉授權至經營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自2022年度起，聘請羅兵咸永道擔任公司境外審計服務的外部審計機構、普華永道中天擔任公司境內審計服務的外部審計機構，在執行完2024年中期審閱工作後，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已連續2年半為公司提供審計、審閱等相關服務，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對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公司不存在已委託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開展部分審計服務後解聘前任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公司已就新聘審計機構事宜與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進行了事前溝通，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對此無異議。公司不存在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在工作安排、收費、意見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德勤事務所具有豐富的租賃服務業務經驗，為較多金融企業提供審計服務，在業內享有良好聲譽，在業務規模、執業質量等方面處於國內領先地位，具備應有的執業資質、專業勝任能力、投資者保護能力、獨立性和良好的誠信狀況，能為公司提供高質量的審計服務。聘任以上會計師事務所能夠滿足公司對於審計工作的要求，聘任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沒有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同意本項議案。

(二)利潤分配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已分別完成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實施。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2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345,882,600.00元；公司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3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354,117,9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實施連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在利潤分配中充分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投資者的意見和建議，有效保障了廣大投資者的利益。

(三)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香港聯交所對信息披露的要求，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了公司的重大信息，確保投資者及時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項，保護投資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2024年公司共計披露了100餘項H股公告及通函，公司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開展了信息披露工作，未發現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等情況。

(四)董事會以及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相關工作細則的要求，依法合規地開展工作，各專門委員會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特長，認真履行職責，有效協助了董事會科學決策。

2024年公司召開董事會11次，獨立非執行董事溝通會1次，審計委員會3次，提名委員會1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次，風險管理委員會2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2次，共計22次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恪盡職守、勤勉盡責，運作依法合規，決策科學高效，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切實有效運作。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在報告期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積極參加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專業委員會會議，能夠做到以獨立客觀的立場參與公司重大決策，促進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客觀性，為保持公司規範運作、完善公司治理、穩健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

2025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圍繞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各項工作，認真、勤勉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保持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和協作，進一步提高履職能力，持續提升董事會科學決策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並批准2024年年報
4. 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並批准和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6. 審議並批准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須報告的事項

7. 2024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建祥

中國上海
2025年4月24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趙建祥先生；執行董事為周劍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信軍先生、哈爾曼女士、呂彤先生、吳淑琨先生及張少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峰先生、曾慶生先生、胡一威先生及嚴立新先生。

附註：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除董事長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相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的網站(www.utfinancing.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及(如進行投票表決)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H股持有人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持有人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6.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1) 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時須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能夠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件及能夠證明股東身份的證件；法定代表人授權其他人士出席會議的，除前述證明文件外，委任代表亦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及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包括授權其他人士簽署)的書面委託書。法人股東授權其他人士出席會議的，委任代表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法人股東董事會或者其他決策機構的授權決議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
 - (2) 自然人股東親身出席會議的，須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委託書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
7. 如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預計不晚於2025年7月25日(星期五)向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分派2024年年度股息。2024年年度股息將支付予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股東獲得2024年年度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至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2024年年度股息，H股及內資股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分別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辦理登記手續。
8.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不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9.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17樓1712-1716號舖。
10.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 電話：86-21-61355388
傳真：86-21-61355380
11.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含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時間。